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长俞黎明先生主持会议，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吴锋先生、华林先生和刘文华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8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6,880,000股，以本次董事会召开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后的146,067,600股测算，预计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40,898,928.00元（含税），约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6.64%。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在符合以下前提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董事会有权根据届时情况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

1、中期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公司当期盈利，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分红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本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情况真实、准确，已充分考虑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和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较为合理。上述薪酬的考核和发放，亦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等规定。

1、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2024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0.37万元，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

额预计为5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关联董事俞黎明、郑晓敏、俞振寰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7）。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18）。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